

“微观国史”丛书

SAN FAN
SHI LU

王朝彬 著

三反实录

警官教育出版社

62408102



微观国史—**1**

三反实录

王朝彬 著



警官教育出版社

1992 北京

(京)新登字 167 号



2 020 5530 0

三反实录

王朝彬 著

*

警官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绒线胡同孝里 14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

新华书店经销

曙光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25 印张 150 千字

1992 年 9 月第 1 版 199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7-81027-163-6/K·4 定价:4.30 元

自序

本书纪述的是 1951 年底至 1952 年上半年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中进行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

三反运动是中国共产党夺取全国政权以后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的一次大规模的政治斗争。三反运动是执政党自身建设的成功实践,是人民民主政权建设的成功实践,是改造社会、移风易俗、清洗封建污毒的成功实践。

本书所取史料,来自三反运动中及其前后公开发行的报刊、内部发行的党刊、中央文件、中央局文件、中央人民政府文件,毛主席及中央、各中央局领导人的讲话、报告、批示、文电、信件、回忆录等。有些资料,在引用时顺便说明了出处,有些则未加说明,但一律不另外注明出处,读者鉴谅。中央党校图书馆和中央党校党内文件阅览室为我提供了查阅资料的方便。

也许没有必要,但我还是**应该**加以说明,这本小书是通俗读物,不是学术著作。我仅仅祈望它为愿意读它的朋友提

供三反运动的基本线索和基本内容，此外无所奢望。

三反运动以反贪污为主旋律，这就决定了本书的中心主题应该是而且必须是反贪污。

当此拙稿付梓之际，我首先感谢我的业师马老（齐彬）先生。我于1991年9月来马先生门下研习中共党史、毛泽东思想，陈（诗惠）先生协助马先生具体指导我的学业。二位先生教诲谆谆，期望殷殷。马老先生在病榻上打着点滴指导我如何研读毛主席著作，听我汇报对三反运动的理解和认识，那情景，想必是终生难忘。陈先生用大段大段的时间具体指导我的学习。我深深感谢二位先生。

我的爱妻张素兰为我读书备尝艰辛，我谢谢她。

我于党史研究是“半路出家”，而且是刚“出家”，又兼学力浅薄，时间仓促，纪述之间错谬疏漏在所难免，渴盼学贤时哲不吝赐教。

王朝彬

1991年12月

于中央党校

1991

目 录

一、“三害”狂澜	(1)
贪污毁掉了一批干部,染坏了很多干部	
浪费比贪污造成的损失更大	
官僚主义是贪污浪费的温床	
二、“三害”探源	(29)
干部队伍严重不纯	
党的组织严重不纯	
封建污毒的侵袭	
糖衣炮弹的攻击	
三、三反的缘起	(44)
新中国的经济困境	
抗美援朝战争	
增产节约运动	
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	
来一次全党的大清理	
四、全国总动员	(53)
大张旗鼓	
雷厉风行	
领导带头	
发动群众	

五、“打虎”高潮…………… (68)

公开揭露刘青山、张子善贪污案

山西省交通局集体贪污案

西安公审大会

贺龙亲自上前线

武汉公审大会

妻子检举丈夫、儿子检举父亲

纪凯夫事件

六、刘青山、张子善贪污案…………… (83)

从“佼佼者”到人民的罪人

案情与罪行

惨痛的教训

公审与死刑

七、北京公审大会…………… (108)

薛昆山、宋德贵判死刑

雷亚卿有期徒刑 15 年

孙建国有期徒刑 10 年,缓期执行

王丕业有期徒刑 5 年,缓期执行

夏茂如、杭效祖免于刑事处分

八、集体贪污案…………… (127)

苏南集体贪污案

南昌市税务局集体贪污案

广州酒业集体偷税案

济南工业局集体贪污案

九、糖衣炮弹…………… (144)

圈套

堕落者自白
干部思想改造所
铁皮与妓女
行贿者自白
糖衣炮弹自白
星四聚餐会

十、三反运动中的毛主席 (177)

英明的预见
果断的决策
严于督责
勤于指导
决心与信心
政策与策略
跳出“周期率”的宿愿

十一、胜利告捷 (193)

处理贪污浪费的规定
成立人民法院的规定
追缴赃款赃物的规定
惩治贪污条例
战果报告

一、“三害”狂瀾

<一>贪污

建国初期，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中的贪污现象相当严重，毛泽东曾说是“贪污浪费的狂澜”。

看事实。

北京市委曾于 1949 年和 1950 年对贪污现象进行过两次普遍检查，并分别给予各种贪污分子以刑事、行政或党纪制裁。1951 年 12 月初，三反运动开始，北京市委在给中央的报告中说：“目前贪污现象仍然相当严重地存在着。”据北京市税务局、市人民银行、市供销合作社等单位初步检查和估计，各部门工作人员贪污现象均极严重。市供销合作社在重点检查中发现，九区联合消费合作社 132 名工作人员中有贪污行为者 39 名，即 30%；六区联合消费合作社 132 名工作人员中有贪污行为者 34 名，即 26%。九区有一个街道消费合作社 32 名工作人员全部参与集体贪污。

北京市人民法院自 1949 年 3 月 1 日至 1951 年 11 月 30 日共受理贪污案 537 件，发案率不是日趋减少，而是日趋增多。1949 年的 10 个月中受理 110 案，平均每月 11 案；1950 年受理 196 案，平均每月 16 案多；1951 年 11 个月受理 231 案，平均每月 21 案。

1951年12月下旬，北京市号召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检举活动，至1952年元月7日，坦白检举材料达1900件。至元月中旬，北京市节约检查委员会应工商界请求，四次延展坦白期限，至18日限期届满，最后延展的两天内收到坦白检举材料约10000件。

1950年1月22日《人民日报》报道北京电业局干部因贪污分别被撤职降级。3月30日《人民日报》报道北京市人民政府整肃纪律，四个贪污腐化分子被撤职查办，其中两个科长、一个股长、一个医院副院长。7月4日《人民日报》报道北京市郊区某村干部集体贪污。8月26日《人民日报》报道北京市电业局集体贪污案，七个贪污犯全是留用旧人员。1951年11月12日《人民日报》报道最高人民法院职员、留用旧人员顾裕尚贪污受贿、敲诈勒索，被北京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死刑。

1950年春，中共北京市委对干部贪污腐化和违犯政策的情形作了一次检查。检查结果是，自1949年3月入城以来，违法乱纪、贪污腐化的干部计182人。除一般的强迫命令外，有盗卖国家财物的，有假公济私、套购公粮贪污舞弊的，有涂改账目贪污舞弊的，有假借政府名义向商店募捐进行敲诈勒索的，有私抓银犯私吞银元的，有私自调解资本家纠纷而从中受贿的，有吸鸦片的，有接受特务贿赂庇护特务招摇撞骗的，有嫖娼、搞女招待的，也有强奸居民妇女的。182个违犯法纪的干部中，贪污腐化者88人，其中单独贪污24人，集体贪污6人，敲诈性贪污1人；生活腐化者57人；贩毒、吸毒者4人；其他违犯政策、纪律者90人。按职业区分，182人中公安部门73人，财经部门34人，政府部门

27人,其他部门48人。这些人绝大多数是下级干部。

天津是刘青山、张子善的作案地。

据1952年1月13日《人民日报》消息,天津市青年团员和店员揭发一万多件贪污行贿行为。

绥远省(1954年3月撤销绥远省建制,原绥远省辖区统一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省级机关在三反运动中5天之内揭发出贪污浪费公款60多亿元(旧币,旧币1万元折合今人民币1元,下同)。1951年11月5日,绥远省政府秘书长李维中在省市机关工作人员大会上的报告中讲到:全省1951年上半年处理贪污渎职案件412起,被盗窃贪污损失的国家财产达36.43亿元,另有327件贪污渎职案的经济损失尚未计入。已结案的249件,判死刑者3人,判徒刑者175人。贪污犯以财经、企业部门为多。新干部和留用干部占贪污渎职犯的98%。托克托县正副县长为首集体贪污总值折合小米约16万斤。

1951年12月8日,西北局为开展三反运动召集纪检、检查、法院、财委及人事部负责干部座谈,据座谈会初步了解,贪污现象严重到惊人的地步。检察署、法院、纪委三单位已查出和受理的案件,共损失国家财产80余亿元,其中陕西五个专区清查出的贪污款额即达34亿。座谈会认为这只是很明显的已经暴露出来的案件,估计只占实有贪污案件的半数或1/3。财经系统、公安系统、司法系统和军事后勤部门的贪污现象较严重。各地基本建设工程中,驻京、津、沪等办事机关中,都有不少问题。税务、贸易机关中问题也很多。集体贪污在贪污案件中占相当大的数量。贪污行为已经毁掉了一批干部,并且染坏了很多干部。纪律检查委员会

一年半之内处理了贪污蜕化的党员 1400 余人,占该会处理党员总数的 46%。天水专区税务系统初步检查,贪污干部占全体干部的 30%强。陕西 27 个县公安局长中,有 7 个贪污。洛阳县有 7 个区长以上干部因贪污被撤职。县级、专区级重要干部中也有贪污现象。

据《人民日报》报道,1950 年春,察哈尔省(1952 年 11 月撤销察哈尔省建制,所辖区域划归山西、河北)怀来县供销合作社发生严重贪污舞弊,国家损失折合小米约 16000 斤。郑州铁路局水塔工程发生大贪污案,旧职员勾结私商贪污小麦 800 多万斤。1951 年 9 月,山西省交通局发生严重贪污案,首犯勾结私商,接受贿赂,盗窃国家资财,与私商合开“两利工厂”,国家损失折合小米约 100 万斤。

建国初期的大西南是新解放区,社会情况极为复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中的贪污现象极为严重。新华社西南总分社 1951 年 12 月 22 日有一篇内部报道说:“西南贪污浪费现象相当严重,据近来初步发现的材料,工业部约 800 亿元,其中肖子言和陈松柏两大贪污案即达 200 亿元。财政部初步检查为 300 亿元,其中以粮食局系统最严重。川西粮食局贪污分子勾结奸商,将粮食支付书偷去给奸商到各库取粮,损失公粮 10 万斤。川北财政厅金库被贪污分子盗走一箱人民币,贪污分子还留一字条说:‘我生活困难,暂先借支一下。’建筑中的贪污浪费最普遍,据初步了解已达数百亿元。交通系统贪污浪费约 500 亿元。”

1952 年 2 月 23 日新华社报道中央贸易部基本建设工程处西南分处破获大贪污集团案。混入西南分处的奸商串通建筑包商组成大贪污集团,里应外合,公开盗窃国家财

产,进行投机倒把非法活动,使国家财产受到巨大损失。该处刚成立时,贸易部领导方面因技术人员缺少,大批招收人员,以致许多奸商、流氓乘机混入,并窃据了各部门的重要职位。旧工程人员刘泰琛混入后伪装积极工作,骗取了领导方面的信任。贸易部领导亦有单纯技术观点,认为刘曾留学德国,又当过大学教授,看上去又“忠诚老实”,于是重用刘为工程处总工程师兼副处长。刘勾结营造商打入工程处的坐探韩培森、专门做投机倒把生意的掮客唐及甫、曾经长期在国民党反动军队里服务的旧技术员相钧之等组成贪污集团。该工程处为一帮不法分子所把持,直属机关和各工区的工作人员 80%以上是由包商介绍的,或本身就是包商。六个工程队长中五个是包商。他们派一个工程队长,就要索取 5000 万元的“上任费”,每个月还要出 2000 万元的“月薪”。每个工区主任每月要交 1000 万元的“月薪”。被任命者如有可观的贪污,须上缴 1/10,作为对这个贪污集团的报酬。有一个工程队会计,在管理一项十多亿元的工程中就贪污了 4.5 亿元。他独吞 1.5 亿,3 亿上缴工区,工区留下一部分缴工程队,工程队留下一部分,然后缴到这个贪污集团的核心组织。一个工程队长购买 3.5 亿元的铁件,从中贪污 1.7 亿元。铁件出售商获取非法利润 50%。一个材料员在验收一幢造价 18 亿元的建筑物的建筑材料时,从中贪污 3 亿元。一个工程队长买了 25 根大梁,有 24 根不能用;两万元的楼板按 30 万元报账;坚石方工程每方价格 1400 万元,他按 1.36 亿元报账。这个贪污集团对工程处的每一建筑工程,都是先把工程计划、预算、工程图样和标底暗中告诉包商,包商便按照市价提高两成承包每一工程。这个贪污集团造

预算时则按照包商的承包价再提高四成。因此，预算额往往超过实际投资的一倍。也就是说，每建一座楼，他们就贪污了一座同样的楼。据不完全统计，这个贪污集团在一年之间就贪污国家财产 150 亿元以上。

中南各省区的贪污现象也是非常严重的。1950 年 4 月 11 日，在中央人民政府第六次会议上，林彪在《关于中南工作情况的报告》中说：“干部当中、特别是旧人员当中，曾发生了若干不良现象，我们正拟整顿干部，克服贪污浪费及不很好调查研究粗枝大叶和命令主义的作风。”

1950 年 3 月初，华中百货公司武汉分公司发生重大贪污案。主犯徐志平、镇沛霖均为留用旧职员，同案犯彭华卿原是不法商人。镇沛霖是武汉分公司百货仓库保管员，徐志平是会计。徐、镇等案犯生活腐化，经常狎妓、吃馆子。为满足其腐化生活，竟涂改支票，骗取公款，勾结非法商人，盗卖国家财物。案发后，《长江日报》为此贪污大案发表的短评中说：“当此全国转入和平建设，国家财政经济非常困难的时候，失败的敌人企图利用各种方法进行破坏捣乱，想使我们在经济建设中遭受失败；因此，任何贪污腐化，铺张浪费，都将损害人民，有利于敌人。”这个贪污案的贪污总额达两亿元以上。主犯徐志平、镇沛霖被武汉市人民法院判处死刑。

1952 年 1 月 20 日，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叶剑英在广州市四大单位党代表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中说，半个月来，运动中暴露出的情况严重，问题复杂。资产阶级的反动思想和旧社会的污毒对我们干部的腐蚀是很严重的，正如有些同志反省所说的，进城以后，对贪污浪费现象从不顺眼到顺眼，从憎恶到喜爱，而党外不少留用人员则从紧张到

松懈了。在我们党内，有被不法奸商引诱而贪污受贿、蜕化堕落的；有经历过长期斗争的老干部进城后逐渐蜕化堕落而不能自拔的；有长期生活在腐朽的资产阶级社会，带来和尽量散播资产阶级反动思想的阶级异己分子；有领导上官僚主义严重，使国家财产遭受严重损失的。

1952年1月21日，华南军区司令部召开所属各单位全体人员反贪污坦白检举大会。到会484人，报名坦白的30人，被检举的50人，合计80人，约占到会人数的1/6。1月23日，广州市人民政府秘书厅召开工作人员坦白检举大会。参加会议的300余人，当场在大会上自动坦白大小贪污行为的118人。

华东局各省市的贪污现象同样是十分严重的。据不完全统计，1951年1月至11月间，华东各地各级法院所处理的贪污案件共有8000多件。在此期间，仅华东局级司法机关和监察机关所直接处理的贪污案即有179件，在案贪污犯615人，合计贪污金额288亿元。华东人民监察委员会1950年6月至1951年11月间所处理的贪污案件中，因个人贪污而造成的国家财产的损失即达人民币1242亿元。华东纺织管理局计划处副处长陈贤凡，利用职权以高价购买劣等材料，贪污3亿元。华东工业部经理处技术人员王灿文，勾结私商，非法贸易，套购国家物资，贪污20亿元。中国油脂公司浙江省公司副经理李郁超前后贪污10亿元。常州市税务局85人集体贪污，贪污活动长达两年之久，贪污金额多达2.4亿元，行贿商店近300家。华东一级司法、监察机关直接处理的179件贪污案的615名罪犯中，按部门区分，财经企业部门470人，政法部门90人，文教部门29人，

群众团体及其他 26 人。按干部来源区分,其中留用干部 356 人,新吸收干部 133 人,老干部 126 人,其中党员 116 人,团员 8 人。最大的贪污犯大多数是相当于县级的留用人员和老干部。陈贤凡、王灿文、李郁超均是留用旧人员或新招人员。

华东、上海人民广播电台工务室主任路星元,1938 年在延安参加革命,同年 8 月加入共产党,曾任 18 集团军 359 旅独立游击支队电台队长、山东《大众日报》社电台队长、南京人民广播电台副台长等职。1950 年 8 月调任华东、上海人民广播电台工务室主任兼广播器材科科长。由于进入大城市后经不起腐化思想的侵蚀和奢侈生活的影响,滋长了严重的享乐思想,一步步走向堕落腐化、贪污犯罪的深渊。他盗卖电器材料和贪污公款累计 2.47 亿元。由于业务关系,路星元常与奸商打交道,在奸商的诱惑下,吃请、出入舞厅、与女招待姘居,并与一女奸商鬼混,利用他的职权为奸商效劳。他堕落到羡慕私商自由、企图脱离革命队伍,终于背叛了他的十多年的革命生涯,成了人民的罪人。

东北是解放较早的地区,但建国初期的贪污现象也十分严重。反贪污的群众运动率先从东北开始,大概与贪污现象严重有一定的关系。

中共东北局纪律检查委员会总结 1950 年的工作时,根据各省市第 2、3 两季度的统计,各地纪委处理的贪污腐化的案件数占纪委处理案件总数的 30% 以上,是比重最大的一类案件。

1951 年 3 月 6 日,东北局纪委向东北局报告关于处理干部贪污的问题。报告中说,根据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统计